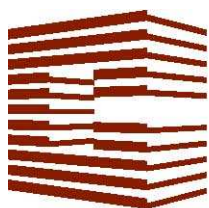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基建投資有限公司

China Infrastructure Investment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0)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七日舉行之 經延期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有關批准收購於完成時達利創建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及結欠董事貸款，代價為 240,000,000 港元減截至完成時尚未償還之銀行貸款金額之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七日舉行之經延期股東特別大會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茲提述中國基建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四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及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一日及十日刊發之公告（「該等公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佈內所用之詞彙與該通函及該等公告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有關批准收購於完成時達利創建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及結欠董事貸款，代價為 240,000,000 港元減截至完成時尚未償還之銀行貸款金額之普通決議案（「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七日舉行之經延期股東特別大會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於經延期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監票員。

於經延期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4,269,910,510 股，誠如該通函所披露，本公司主席、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羅家寶先生及彼之聯繫人士於經延期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因此，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經延期股東特別大會及就有關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之股份總數為 3,556,790,510。概無股份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經延期股東特別大會但僅可就決議案投反對票。

決議案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股份數目(概約%)	
	贊成	反對
(a) 批准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Wofford Holdings Limited (「買方」) 根據其與本公司主席、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羅家寶先生 (「賣方」) 訂立之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九日之買賣協議 (「協議」, 註有「A」字樣之副本已送呈大會並由大會主席簡簽以資識別) 向賣方收購於完成時達利創建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及結欠董事貸款, 代價為240,000,000港元減截至完成時尚未償還之銀行貸款金額 (倘董事貸款之價值發生變動, 董事貸款之代價可按實額基準調整, 惟貸款金額上限為51,000,000港元) 及其項下擬進行之所有交易; 及	121,818,400 (99.99%)	2,000 (0.01%)
(b) 授權本公司董事作出及採取彼等認為必需、適宜或權宜之一切事宜及行動, 以實施及/或使與協議有關或相關連之任何事宜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任何交易生效。		

據此, 決議案已於經延期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承董事會命
中國基建投資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笑玉

香港, 二零一一年六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 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羅家寶先生、楊天舉先生、史鳳玲女士、文偉平先生、羅穎怡女士及李笑玉女士; 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郭匡義先生、姜國雄先生及袁漢明先生。